

(本欄位由社會責任辦公室填入)申請書編號：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|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前導計畫

112 年度計畫申請書

計畫名稱	
計畫主持人 (單位/姓名/職稱)	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壹、基本資料表

申請單位						
計畫名稱						
執行議題 (擇1項)	☐ 在地關懷 ☐ 永續環境 ☐ 產業鏈結 ☐ 經濟永續 ☐ 健康促進 ☐ 食品安全 ☐ 文化永續 ☐ 其它社會實踐：					
符合 SDGs 項目 (擇1項)	☐ 1. 消除貧窮 ☐ 2. 零飢餓 ☐ 3. 良好健康與福祉 ☐ 4. 優質教育 ☐ 5. 性別平等 ☐ 6. 乾淨用水及衛生 ☐ 7. 可負擔及乾淨能源 ☐ 8. 合宜工作與經濟成長 ☐ 9. 產業、創新和基礎設施			☐ 10. 減少不平等 ☐ 11. 永續城市及社區 ☐ 12. 負責任的消費及生產 ☐ 13. 氣候行動 ☐ 14. 水下生物 ☐ 15. 陸地生物 ☐ 16. 和平、正義與強大機構 ☐ 17. 國際 SDGs 夥伴關係		
計畫 主持人 (限1人)	姓名			電話		
	單位職稱					
	電子信箱					
計畫 聯絡人 (限1人)	姓名			電話		
	單位職稱					
	電子信箱					
計畫成員	本校(人)		外校(人)		場域(人)	
投入學生	本校(人)			外校(人)		
申請補助	元 (上限 500,000 元)					

貳、計畫摘要表

實踐場域	
場域議題	
執行策略	
預期效益	

填報說明(本說明請於提送前刪除)

1. 實踐場域：請具體並完整填寫計畫實踐場域(如○○市○○區○○協會、○○縣○○鄉○○社區…)；場域不限一處、但請以計畫執行量能為考量設定。
2. 場域議題：請具體簡述實踐場域發展議題、困境或痛點。
3. 執行策略：請針對上述場域議題，說明如何將其轉化為課程或教學模式，及如何導入大學端能量與學生所學專長改善之。
4. 預期效益：請以量化方式簡述本計畫重點績效，如場域議題改善數據、開設課程數量、投入學校創新教學制度、發表期刊論文等。
5. 本表以 1 頁為限。

參、執行團隊成員表

編號	姓名	單位/職稱	介紹(主要學經歷/專長/於計畫專責工作)
1			計畫主持人。...
2			協同主持人。...
3			計畫成員。...

填報說明(本說明請於提送前刪除)

1. 請於本表填報執行本次計畫之執行成員，包含計畫主持人、計畫聯絡人、協同主持人、外校合作夥伴與場域合作夥伴；如有行政或專案人員投入亦填寫於本表。
2. 於介紹欄位中請先敘明該成員於計畫之身分(如計畫主持人、場域夥伴等)，再補充其經歷、專長與專責事項。
3. 本表可自行增列。

肆、計畫學生名冊

一、小組長

編號	姓名	學號	系所系級
1			

二、本校學生

編號	姓名	學號	系所系級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
三、外校學生

編號	姓名	學校	系所系級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
填報說明(本說明請於提送前刪除)

1. 本表所填報之學生，係指實際並具體投入計畫者，而非單次或短期參與課程活動者。
2. 小組長：限 1 人且需為本校學生，主要工作如下：
 - (1) 做為計畫學生團隊之領導者。
 - (2) 計畫、課程或活動等相關訊息之聯繫與發佈(針對學生)。
 - (3) 協助計畫行政作業，如資料填報、經費核銷、成果彙整等。
 - (4) 參與本校社會責任辦公室規劃之培訓課程與管考會議。
 - (5) 做為參與學生代表、於計畫結案時報告學生投入成果。
3. 本校學生：即具體參與計畫之本校學生，至少需 9 人，如表格不足可自行增列，惟請以計畫執行量能為考量設定。
4. 外校學生：即具體參與計畫之本校學生，本項非必填且人數無限制，惟請以計畫執行量能為考量設定；若無可將表格刪除。

伍、課程規劃表

編號	課程類型	課程屬性	課程說明
1	☐ 既有課程 ☐ 新開課程	☐ 校必修 ☐ 校選修 ☐ 院系必修 ☐ 院系選修 ☐ 通識必修 ☐ 通識選修 ☐ 其他：	■ 課程名稱： ■ 課程介紹： ■ 規劃目的： ■ 教學特色：
2	☐ 既有課程 ☐ 新開課程	☐ 校必修 ☐ 校選修 ☐ 院系必修 ☐ 院系選修 ☐ 通識必修 ☐ 通識選修 ☐ 其他：	■ 課程名稱： ■ 課程介紹： ■ 規劃目的： ■ 教學特色：
3	☐ 既有課程 ☐ 新開課程	☐ 校必修 ☐ 校選修 ☐ 院系必修 ☐ 院系選修 ☐ 通識必修 ☐ 通識選修 ☐ 其他：	■ 課程名稱： ■ 課程介紹： ■ 規劃目的： ■ 教學特色：

填報說明(本說明請於提送前刪除)

1. 本表係填報因應計畫教學目的所規劃之課程，而非單次性之講座或活動。
2. 既有課程即計畫整合現有課程(如系所課程)，進行實踐教學、議題盤點、策略推動等社會實踐工作；新開課程即因應計畫所額外新設之課程，如微學分。
3. 規劃課程至少 3 門，表格不足可自行增列，惟請以計畫執行量能為考量設定。

陸、計畫說明

一、計畫之問題意識與重要性

二、計畫執行構想

填報說明(本說明請於提送前刪除)

1. 計畫之包含問題意識與重要性：包含計畫擬實踐之社會責任議題(SDGs、問題分析及影響評估)、計畫重要性及計畫目標。
2. 計畫執行構想：包含執行團隊(特色及優勢)、計畫架構、執行策略與方法(課程及教學規劃、合作場域或單位、期程規劃等)、預期投入資源。
3. 本說明(即第陸部分)以 4 頁為限。

柒、績效指標表

一、指定指標

編號	指標內容	量化數據
1	具體投入計畫之本校學生人數(含小組長)	10 人
2	開設相關課程	3 門

二、自訂指標

編號	指標內容	量化數據
1		
2		
3		
4		
5		

填報說明(本說明請於提送前刪除)

1. 指定指標為申請本次計畫之必要績效，共兩項，如高於下限值(學生 10 人、課程 3 門)可自行上修。
2. 自訂指標為申請團隊可自行設定之績效指標，以量化方式呈現，數量不限(表格不足可自行增列)，惟請以計畫執行量能為考量設定。
3. 以下為申請團隊可參考之自訂指標項目：
 - (1) 以計畫執行績效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- ○案
 - (2) 以計畫執行經驗轉化為學術成果，如論文、期刊等 - ○篇
 - (3) 協助在地單位投入永續發展目標 - ○單位
 - (4) 協助在地建構商業模式 - ○企劃案

捌、附錄

填報說明(本說明請於提送前刪除)

1. 其它加分項目(如場域互動證明、過往經驗成果、合作意向書等)請填報於本項。
2. 本項(即附錄)非必填，如有提供相關資料以 6 頁為限。